

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目（三十三）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F2022-13-0960



采 购 人：皖南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6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3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4
第四章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56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三十三）（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三十三）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2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ZF2022-13-0960

项目名称：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三十三）

预算金额：第2包：145.8万元

最高限价：第2包：145.8万元

采购需求：第2包：口语训练系统基础管理功能、口语训练系统英语口语评测功能、口语训练系统英语语音合成功能、口语训练系统题库模块、口语训练系统多维度成绩分析报告（教师端）、口语训练系统教师教学模块、口语训练系统学生多终端（手机等移动终端）功能模块、口语训练系统统计管理功能模块、口语训练系统数据分析模块、口语训练系统社区互动模块、数字语音系统软件、语音盒、桌面云管理系统软件、智能云一体机、智慧教学课堂互动管理系统、智慧黑板、AI等响度音响、USB高清摄像机、教师主控桌、教师椅、学生云终端、教学耳机、学生显示器、键鼠套装、学生桌椅、网络交换机、机柜、站立式演讲台、视频展台、麦克风、无线AP

合同履行期限：1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信誉要求：

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不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4）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注：“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1月13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方式：在线下载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2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相关信息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2.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 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要求：

(1)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2)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3)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CA 用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投标/响应文件需使用 CA 进行加密）；CA 办理详见《关于优质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的须知》（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咨询热线：400-0099-555。

(5)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下载地址：<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使用说明书及视频教程下载地址：<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规定，本次采购符合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情形：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预留采购份额

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投标人如有异议，可按招标文件约定提出询问或质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皖南医学院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联系方式：缪老师 0553-3932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

联系方式：18715320327、186096300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严子强

电 话：18715320327

附件：招标文件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本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见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招标公告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见招标公告
1.1.5	标段（包别） 划分	见招标公告
1.1.6	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
1.1.7	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	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 例	省级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具体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是否接受负偏离：<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1.3.2	进口产品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同时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同时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 进口产品按照财政部文件《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认定，整机设备内元器件不做限制。
1.3.3	交货期	交货期：10天 是否接受负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1.3.4	交货地点	皖南医学院
1.3.5	质量要求	合格
1.3.6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含易损件）提供36个月的免费维修质保，质保期内软硬件免费升级。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技术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参数及要求中另有约定的，以技术参数及要求为准。 是否接受负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1.3.7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并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等额预付款保函，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25%；（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注：（1）本项目为教育贴息贷款更新教育装备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预付款制度，同时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预付款保函。（2）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开具正规的发票。（3）预付款保函形式：银行保函。（4）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将银行保函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是否接受负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允许偏离的幅度：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当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4.4	核心产品	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9.1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时间： 集中地点： 联系方式：
1.10.1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联系方式：
1.10.2	投标人在答疑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u>在答疑会召开前 天前（以收到日期为准）</u> 形式： <u>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提交疑问</u>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发出时间： <u>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澄清或修改；</u> 发出形式： <u>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发布，投标人自行查看、下载，无需确认。其他方式发布的，投标人应书面确认。</u>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 允许分包的范围和内容： (2) 分包的金额和对分包人资质要求： (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采购人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向中小企业分包。 (4) 除上述情形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 <u>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收到日期为准）</u> 形式： <u>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提交疑问</u>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形式： <u>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答疑，将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会员系统发布</u>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发布，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无需投标人书面确认。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其责任自负。 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或修改，通过其他方式发布的，投标人收到澄清、修改通知后 <u>24 小时内</u> 书面确认（以发出时间为准），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完整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同澄清发出形式的规定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同确认收到澄清的规定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 <u>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u> 形式： <u>见本章第 9.2 款规定</u>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1.4	样品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提交样品的具体要求：
3.2.1	投标报价包括的内容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从设计、采购、制造、交货（包括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卸车就位）至验收和售后服务的一切费用（如设计费、采购费、制造费、试验检测费、包装费、运输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验收费、其他技术服务及质保期服务费等）、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2.5	最高限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采购包最高限价：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单价最高限价： _____：人民币：（¥_____）； _____：人民币：（¥_____）；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所提供的各种货物的数量是计划采购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在合同实施期间，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规定对货物数量适当增减。投标人不得以货物的实际供货数量有变化为理由要求对各种货物的单价进行变更。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3.4.5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要求	不要求
3.5.3	近年类似项目的要求	/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并满足以下条件：
3.7.4 (1)	投标文件编制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方式，须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书及视频教程下载地址： 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
3.7.4 (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应为投标人证书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3.7.4 (5)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会员系统上传； (2) 纸质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的打印版，中标后提供叁份给采购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详见 http://www.youzhicai.com/HelpCenter/HelpCenterIndex
4.1.2	投标文件封套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的电子交易平台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 https://www.youzhicai.com/ ） 投标截止时间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投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其中样品的退还规定按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开标地点： <u>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
5.2(4)	开标程序	解密时间要求： <u>30分钟以内，以电子交易平台时间为准</u> 其他要求： <u>投标文件解密可以采用网上远程方式，无需到开标现场进行解密。解密的CA锁必须与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一致，否则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u>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u>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专家库中抽取的专家组成</u>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u>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名</u>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1.2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方式： <u>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u> 公告内容： <u>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中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格式及内容编制</u>
7.2	中标结果质疑	时间： <u>中标结果公告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u> 形式： <u>见本章第9.2款规定</u>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 <u>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 地址： <u>安徽省招标集团大厦9楼（法务办公室）</u> 联系电话： <u>0551-62220155</u> 联系人： <u>张怀远</u>
7.3.2	招标代理服务	1. 代理服务费： <u>（1）中标价100万元以下的项目按照《招标代理收</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费和专家评审费	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收取, 低于 3000 元按 3000 元,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2) 中标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按照《招标代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 75%计取,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2. 专家评审费(不开发票): 预计 3000 元, 以实际支付为准, 先由代理机构垫付, 后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7.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u>保函、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险</u>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u>合同金额的 2.5%</u>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 <u>合同协议书签署前 7 个日历天内。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4 个日历天内</u> 开户名称: 皖南医学院 开户银行: 安徽省芜湖市建行中山路支行 银行账号: 3400167220805013976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u>验收合格后退还</u>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次序依次确定中标人, 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5.1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11.1.1	是否有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具体要求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指: <u>第 2 包: 学生显示器。</u>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第 16 号), 投标人提供拟投产品在规定认证机构范围内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 方予以认定其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
11.1.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第 16 号), 在规定的认证机构范围内, 投标人提供拟投产品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的, 方予以认定其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
11.2.1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按照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工业行业</u> 认定企业类型标准。
11.2.3	价格扣除标准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时, 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 (1) 小型和微型企业: <u>10%</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2)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时，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的扣除比例 4%注：</p> <p>1. 价格扣除举例说明：某残疾人福利单位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政策支持单位，属于小微企业，其投标报价为 100 万元，“扣除后的价格”为：100 万元-100 万元×扣除比例，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本项目将对中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布。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相关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计入不良记录。</p>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不采用电子招标投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要求详见本章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p>
12.2	原则规定与定义	<p>(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对应条款的补充、细化，投标人阅读时应与正文部分一并阅读，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部分不一致处，应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p> <p>(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符号表示本招标文件选定的内容；“<input type="checkbox"/>”符号表示本招标文件未选定的内容；空格中的“/”表示没有具体内容。投标人投标时请按“<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符号”选定的内容和要求参加投标。</p> <p>(3) 与合同履行有关条款中注明的“甲方”、“买方”，在招标投标阶段按“采购人”理解；注明的“乙方”、“卖方”，按“投标人”理解。</p>
12.3	知识产权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2)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货物（服务）、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履行合同义务后，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12.4	多包投标、多包中标的规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也可中多个包。</p> <p><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只能中一个包。如一个投标人在多个包评审中均排序第一，则以投标人在投标函中自行选择优先顺序确定中标标包。</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5	相关提示	<p>(1) 招标文件中所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时，以交易平台时间为准。</p> <p>(2) 投标人应注意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为了使招标投标工作有条不紊进行，避免标投文件迟交的情况发生，建议投标人提前 30 分钟准备。</p>
12.6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p>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邮政管理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p>
12.7	招标文件的解释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规定的，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政府采购条件，现以招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标段（包别）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交货地点、交货期和质量要求等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进口产品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7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采购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的；

(2)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附属机构的；

(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4) 由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投标，或者接受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本采购项目提供咨询的；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的；

(7) 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的；

(8) 被依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在有效期内的；

(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具体按财政部财办库〔2015〕295号文件规定；

(10)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为准）；

(11)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1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为准）；

(1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查询为准）；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以联合体方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一成员不得存在以上情形。

1.4.4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时，按以下要求确定投标人投标资格和中标人推荐资格：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投标人抽签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投标人抽签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投标人抽签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投标人抽签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考察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采购人不组织统一现场考察的，由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

1.9.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现场情况和周边相关的环境情况，仅作为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0 开标前答疑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以下简称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采购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3 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质疑

2.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包括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内容）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应当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4.2 采购人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逾期提出的，采购人可不予受理。质疑与答复应采取书面形式。

2.4.3 采购人对质疑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采购人将按照本章第 2.2 款、第 2.3 款规定办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6)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7) 投标保证金；
- (8) 资格证明文件；
-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
- (11) 技术响应资料；
- (12) 样品；
- (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6）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7）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要求递交投标货物样品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12）目所指的样品，否则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货物样品。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当包括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投标报价，并按给定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表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提交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报价，或者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3.2.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之和。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5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免采购人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3.4.3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3.4.4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并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后，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人还应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责任。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经相关部门依法认定的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

(6) 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形；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按规定格式填写，并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人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类似项目表”应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包括联合体各方成员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扩展表格，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需求、交货期、质保期、技术与服务要求、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合同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人必须对其提交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7.4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4)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非加密的投标文件，以及打印形成的纸质投标文件，非加密的投标文件及纸质投标文件的份数和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如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4.1.1 项-第 4.1.2 项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时送达指定地点。

4.1.4 如果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等物流方式递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内、外两层信封密封，并符合以下要求：

(1) 内层信封的封装与标记同第 4.1.1 项-第 4.1.2 项规定。

(2) 外层信封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采购代理机构收件人姓名、地址、邮政编码。同时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邮寄人，以便将迟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还。

4.1.5 未按照上述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4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只需提供一份。补充、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补充”或“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参与本项目进口产品论证的专家；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该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确定中标人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1.2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和期限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7.2 中标结果质疑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所有成员共同提出。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2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其计取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因中标人原因未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7.5.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废标、变更采购方式与终止招标

8.1 废标

8.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多包的采购的,指调节后的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1.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8.1.3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需要批准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批准。

8.2 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8.2.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8.2.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出现本章 8.2.1 项情形或者重新招标未能成立的，采购人拟申请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的，应由评标委员会或者 3 名以上评审专家出具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8.3 终止招标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采购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9. 询问与质疑

9.1 询问与质疑的提出

9.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有相关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认为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提出书面质疑。质疑材料应当采用中文，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9.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9.1.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政府采购活动正常的工作秩序。

9.2 质疑材料的要求

9.2.1 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分包号（如有）；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9.2.2 质疑材料存在以下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充分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不成立的；
- (6)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 (7)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8)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9.3 质疑处理

9.3.1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9.3.2 质疑答复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9.3.4 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9.3.5 因处理质疑发生的检验、检测、鉴定等费用，由提出申请的投标人先行垫付。质疑处理决定各方无异议后，按照“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承担责任的一方负担；双方都有责任的，由双方合理分担。

9.3.6 投标人不得以质疑为名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 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 政府采购政策

11.1 节能与环保

11.1.1 采购标的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清单内的，应当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本次招标实行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该产品如不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1.2 采购标的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清单内的，应当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所投该产品如不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其投标不具有优先采购的条件。

11.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1.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条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条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如接受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7 项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采购的，投标人应符合本章第 11.2.1 项规定外，还应符合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7 项规定本项目属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时，对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例给予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例给予报价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1.2.4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5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6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11.3 支持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

11.3.1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政府采购工程选取建材产品应当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以下简称《基本要求》）的规定。本次采购实行强制采购的绿色建材及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投该建材产品不符合具体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2 对于尚未纳入《基本要求》的建材产品，应参考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等相关标准要求。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说明：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一、CA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2. 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

<http://www.youzhicai.com/ActivityTopic/AdviceDetail/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

3. CA 证书到期或即将到期，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办理续期。

4. CA 锁遗失、损坏等无法使用，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补办 CA 锁。

5. 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变更 CA 证书。

6. 投标人由于 CA 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 加密和解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

二、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8.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需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工具及操作说明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8.1. 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下使用；

8.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建议使用 office2010 版本。

9. 潜在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后，需在投标工具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项目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在投标工具使用 CA 证书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ca.zip>。

10. 潜在投标人完成制作、签章、加密投标文件后，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工具完成上传。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系统的时间为准，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潜在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投标文件。

11. 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

12. 潜在投标人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400-0099-555，0551-62220164。

三、开标和解密

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组织开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工作人员导入已解密投标文件并公布开标结果。

14. 投标文件可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5. 潜在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16.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潜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四、评标和询标

17. 评标委员会通过优质采电子评标工具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五、异常情形

18.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1) 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2)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 (3) 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六、异常情形处理

19. 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1）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布公布。

（2）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总则

1.1 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货物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

1.2 本技术规格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参考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须实质上满足、等同或优于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否则其投标无效。

1.3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技术规格中所列的具体参数或参数范围，均理解为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

1.4 中标的主要产品的数量、单价、规格等将予以公布。

1.5 标有“▲”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1.6 标有“★”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必须满足，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支持，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官方彩页或官方网址可查。

2. 采购范围

第 2 包：

序号	品目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口语训练系统基础管理功能	1.1 系统基于 B/S(Browser/Server) 统一架构设计，适配多终端，支持教师和学生均具备 PC 端和移动端（同时具有 iOS 及 Android 应用）的功能。 1.2 系统对本校使用用户（包括教师、学生）不做总体数量限制，学校可自行随时开通用户使用。 1.3 系统具有稳定易用性，能够承载大规模使用，不限制学校并发使用人数。 1.4 系统基于公网使用，采用云端部署及数据存储，不需要本地服务器提供存储服务。 1.5 系统使用角色包含：教师、学生、负责人、校级管理员四种身份角色。 1.5.1 校级管理员具有基础数据管理、应用管理的功能； 1.5.2 校级管理员具有新建或修改学院信息、教学班级信息、	1	套

		<p>教师账号、学生账号、教学课程的功能。</p> <p>1.6 系统支持多终端查看/编辑/完善个人信息，支持接收系统更新/消息/提醒。</p> <p>1.7 系统支持用户名信息查询功能，支持找回用户密码功能。</p> <p>1.8 系统支持多种登录方式，支持账号密码、二维码、微信、钉钉方式登录系统。</p>		
2	口语训练系统英语口语评测功能	<p>2.1 系统具有智能评测引擎，系统支持对英语口语发音进行自动评测及反馈指导，各题型均实现即时的机评反馈，包括总分和维度分（准确度、流利度、完整度）。</p> <p>★2.2 智能评测引擎可实现对音标训练、单词跟读/背诵、句子/段落/篇章跟读、句子/段落复述、口头填空、角色扮演、机器问答题型的自动评测。</p>	1	套
3	口语训练系统英语语音合成功能	<p>★3.1 具有语音合成引擎，支持教师粘贴任意英语文本内容，利用语音合成功能一键生成评测文本的音频和可机评的口语训练题。</p> <p>3.2 支持合成题目类型包括：单词跟读训练、句子跟读训练、段落跟读训练、篇章跟读训练、角色扮演训练五种。</p>	1	套
4	口语训练系统题库模块	<p>4.1 题库中习题应标注难度等级和能力能级。系统与《欧框》中各类英语口语考试进行难度对标建立五个等级以上难度体系，为教师发布任务和学生自主选择学习内容，提供科学合理的难度参考体系。</p> <p>4.2 系统为教师和学生提供丰富的口语训练资源。包括校本英语、考试类英语、生活类英语、职业类英语、新闻类英语、演讲类英语和基础技能类英语题库，不少于 1500 个训练单元。</p> <p>4.3 校本英语：支持学校自建符合自身教学内容的校本资源；与课堂教学内容紧密衔接，巩固和拓展课堂口语练习内容。教师自建习题可共享至学校题库，实现全校范围内资源共享，形成教师 and 高校进行口语教学的校本资源基础。</p> <p>4.4 考试类英语：涵盖大学英语四六级、专业英语四专八、托福口语、雅思口语考试历年真题、模拟训练、题目详解、话题分类及高分答案，具有剖析解题思路、提供答题模板、讲授答题策略。</p> <p>4.5 生活类英语：涵盖旅游出行、海外生活、校园生活、日常交际等日常生活场景，囊括各场景英语交际所需词汇、句式及常见表达方式与策略性应对语言。</p> <p>4.6 职业类英语：涵盖求职面试、初进公司、日常工作、电话沟通、特殊情境、工作实战、举行会议、谈判高手、业务精英、社交活动等常见职场英语口语学习内容。</p> <p>4.7 新闻类英语：涵盖 BBC 新闻（经济之声、人物事件、灾难来袭、时事热点）、VOA 慢速新闻（科学技术、媒体热点、文化教育）等常见新闻英语口语学习内容。新闻英语要求每周更新至少 1 篇。</p> <p>4.8 演讲类英语：涵盖 Ted 演讲视听说训练内容，包括看视频、涨词汇、学表达、一期一问等常见演讲英语学习内容模块。演讲英语要求每周更新至少一篇。</p> <p>4.9 基础技能类英语：涵盖语音训练（音标训练、纠音技巧、</p>	1	套

		<p>音标易混音示范讲解)、词汇训练(四六级笔试及口试常见词汇)和语法训练。</p> <p>4.10 课程思政类英语:包括时政热点,要求每周更新至少一篇。</p>		
5	<p>口语训练系统多维度成绩分析报告(教师端)</p>	<p>5.1 支持教师使用多终端登录,登录账号支持教师查询学校简称。</p> <p>5.2 支持教师多终端管理班级,新建/沿用/删除教学班的操作。支持编辑修改教学班基本信息;管理班级学生(查找/添加/修改/删除学生、初始化学生密码);支持PC端开放班级码让学生加入班级;支持PC端班级学生分组管理。</p> <p>5.3 支持教师PC端自建可机评口语训练题功能。题型包括:单词跟读训练、句子跟读训练、段落跟读训练、篇章跟读训练、角色扮演训练。自建训练题包含两种形式(1)支持教师粘贴任意英文文本内容,通过语音合成功能一键合成音频,形成可自动评分的口语训练题;(2)支持教师自行上传音频,形成可机评的口语训练题。支持教师对自建训练题进行管理,可设置合成音频语速、音色、教材标签、教学场景标签、难度系数标签、是否共享校本题库等。</p> <p>5.4 支持教师多终端对系统题库内容进行筛选、查看讲解、预览练习/挑战、加入习题筐等操作。</p> <p>5.5 支持教师多端发布任务。通过手机端或电脑端从训练题库、自建题库中挑选训练题,选择任务起止时间、发布对象后,将训练题作为任务发布给学生。</p> <p>5.6 支持教师手机端发布任务时按小题添加习题筐并发布任务。</p> <p>5.7 支持教师手机端发布任务选择不同模式。包括:自定义模式、作业模式、练习模式、小测验模式、考试模式。需在所有模式下均支持分级教学,精准筛选学生进行口语任务的发布。</p> <p>5.8 支持教师手机端发布任务时自主设置挑战次数和解锁分数线。</p> <p>5.9 支持教师多终端任务管理。教师可以通过手机端或电脑端对正在进行的任务设置任务延期/提前结束/删除等操作;可以筛选学期/班级/搜索任务名称查看任务基本信息/任务状态及学生完成情况。</p> <p>5.10 支持教师手机点评学生任务。教师可以批量选择多个任务班级或挑选指定学生发布消息点评,发布内容支持文字格式或语音格式,同时配有评语库,方便教师挑选发布给学生。</p> <p>5.11 支持教师手机端人工打分复评学生任务。任务结束后系统支持教师查看学生作答记录,在系统评分基础上复听学生作答录音进行人工打分和发布评语。</p> <p>5.12 支持多终端查看任务报告。任务结束后教师可在手机端或电脑端查看任务报告,包括:各班完成任务的综合情况、各学生任务综合情况。所有统计数据支持电脑端 excel 导出保存。</p> <p>5.13 支持教师电脑端统计分析功能。支持教师筛选学期、班级,查看学习数据统计(整体表现、任务表现、自主学习表现)、成绩分布统计图、分维度成绩统计图、口语能力(人均)训练</p>	1	套

		<p>值、口语能力（人均）预测分以及班级详情。</p> <p>5.14 支持教师手机端查看工作量。按学期查看每月的工作量（发布任务数、发布习题数、新建习题数）。</p> <p>5.15 支持教师手机端查看学生排行榜。支持查看全国排名前50的学生、本校学生以及本班学生的排行榜，并且支持查看排行榜内学生成绩信息以及回听学生挑战录音。排行维度包括口语能力、连续学习天数和学习总时长。</p>		
6	口语训练系统教师教学模块	<p>6.1 支持教师按照教学需求灵活发布互动作业。作业支持输入任务的基本要求；支持教师上传文档等附件、添加作业类型标注、设置作业截止时间/作业发布对象/评阅方式。</p> <p>6.2 支持教师多终端查看互动作业的剩余时间/作业状态/作业内容/完成作业数量/完成互评情况/已完成批阅数量/统计分析。</p> <p>6.3 支持教师在PC端下载互动作业的统计数据，数据包括总分/教师评分/学生互评评分等。</p> <p>6.4 支持学生在手机端完成教师发布的互动作业，支持学生上传手机内的照片/拍照/视频/拍视频/文件等附件。</p> <p>6.5 支持学生之间互评打分/点赞/评论等。</p>	1	套
7	口语训练系统学生多终端（手机等移动终端）功能模块	<p>7.1 支持学生手机端个人主页管理。展现学生的基本信息及学习情况，可供其他学生和老师访问，有相应的访问权限设置功能。</p> <p>7.2 支持学生多终端参与班级管理。支持学生通过教师给予班级码申请加入教学班。</p> <p>7.3 支持学生多终端接收教师任务。支持学生接收教师发布的任务及查看任务基本信息。</p> <p>7.4 支持学生多终端自主学习，学生可从课程库中自主添加所需学习的课程。</p> <p>7.5 支持学生多终端完成训练任务。每一个关卡至少配有练习和挑战两种模式，同时可以查看闯关人次和排行情况。练习模式下支持学生无限制次数进行练习，每次练习后会自动为学生口语成绩打分（发音准确度、完成度、流利度及总分）并且针对发音情况利用不同颜色进行标色；挑战模式下支持生成成绩报告同步给教师。</p> <p>7.6 支持学生多终端查看任务报告。支持查看当前任务下个人成绩排名、班级平均分、个人表现、口语能力训练值、关卡成绩单，当教师给予学生人工打分以后，可以显示机器智能评分和教师评分。</p> <p>7.7 支持学生手机端查看任务详细作答记录。支持学生查看教师评语及具体关卡报告，报告中支持查看答题记录轨迹图、回听答题记录录音、查看答题记录成绩总分、维度分、口语能力值。</p> <p>7.8 支持学生多终端查看统计分析数据。学习表现支持查看学习挑战情况、成绩表现情况、用功时长情况；口语能力支持查看各维度训练累计值、学习整体建议、口语能力预测、口语能力PK。</p> <p>7.9 支持将学生练习过程中发音有误单词自动统计到易错词</p>	1	套

		<p>中，也支持学生通过點選单词，查看单词发音、释义，将该单词收藏至单词本中。在单词本中，支持学生查看收藏单词、易错单词，可查看单词发音、释义、例句。</p> <p>7.10 支持学生手机端分享互赞。支持将学生个人录音、成绩和排行分享到微信、微博、QQ 等平台。</p> <p>7.11 支持学生手机端查看排名。支持学生手机端查看排行榜，可以查看全国排行榜、所在学校学生以及所在教学班学生的排行榜。</p> <p>7.12 支持学生手机端线上课程学习。系统提供口语专项的在线课程，为学生提供体系化的精品课程。</p> <p>7.13 支持学生手机端推送当月热点新闻，供学生训练。热点新闻题型包括：新闻讲解、训练、挑战、词汇、跟读、问答等。</p>		
8	口语训练系统统计管理功能模块	<p>8.1 支持负责人管理权限。包括数据统计分析管理和大赛模块管理。</p> <p>8.2 数据统计分析管理中支持负责人查看全校教师和学生使用数据、学习数据，实时掌握教师教学数据和学生学习数据。</p>	1	套
9	口语训练系统数据分析模块	<p>9.1 支持数据看板功能。数据看板中展现出系统全校使用动态数据。包括：全校用户数据总览、当日活跃用户数量、按周/月/学期为单位的教师和学生活跃数据分布数据、教师教学行为数据、教学内容使用数据、师生互动数据、学生学习行为数据、学生口语能力趋势数据、赛事活动数据等。</p> <p>9.2 支持详细数据查询功能。支持根据学期/月度查询教师数据和学生数据。教师数据包括：教师综合数据概况（活跃数、在线时长、发布任务数、任务完成度等）、教师个人数据（基础数据、教学任务数据、教学互动数据等）；学生数据包括：学生综合数据概括（活跃数、录音时长、学习题数等）、教学班基础数据和学习数据。</p> <p>9.3 支持内容使用数据查询功能。支持按学期查询训练题库、自建题库使用详细数据。</p> <p>9.4 支持详细数据、内容使用数据导出 EXCEL 标准文档至本地保存。</p>	1	套
10	口语训练系统社区互动模块	<p>10.1 支持学习交流型社区功能。实现师师、生生、师生之间交流互动，包括班级小组、兴趣小组和独家专栏等模块。社区包含独家专栏，独家专栏每周由官方进行专业英语知识输出和答疑。</p> <p>10.2 支持教师和学生查看他人发布在社区中帖子，支持教师和学生自由发布文字帖、图片帖、语音帖、文字评论、语音评论等。</p> <p>10.3 支持教师在班级小组内配合教学发布社区讨论，支持教师和学生进行文字讨论、语音讨论、教师可给学生讨论内容打分，支持教师和学生查看班级小组中的看帖数、看帖时间、评论数、得分等数据。</p>	1	套
11	数字语音系统软件	<p>1. 产品的设计、生产和服务等符合标准。</p> <p>2. 产品具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3. 双声道立体声，采样率达到 48K；60 座 2 人分组讨论延迟 ≤50ms，信噪比 ≥60dB。系统启动成功率 > 99%。</p>	1	套

4. 使用语音盒进行声音处理，语音盒要求具有 400MHz 的数字信号处理器，32MB 的 SDRAM 内存，采用 USB 2.0 设备接口，采用 ADPCM/MP3 硬件音频压缩和硬件降噪。

5. 同一个系统实现专业语言教学、多媒体教室、电子阅览室、课堂组织管理、考试中心、自学等所有功能，具备在多媒体网络机房中开展常规教学活动的功能。系统主要功能全部实现一键式操作，操作菜单设计要一目了然。支持双显示器，能够随时切换教学操作界面，设计更具有实用性。多国语言支持，软件界面语言支持多国语言，方便外教从事课堂教学工作。

6. 语音满足高清晰、无断裂的效果，并通过软件技术消减回音与啸叫，不需要强制性限制 MIC 声音来达成，教师机与学生机的音视频都需同步。

7. 安装维护升级简单，仅教师端和学生端安装程序即可实现软件功能，无需额外的组件或插件，系统支持 Windows XP/SP1/SP2/SP3、Windows Vista/SP1/SP2、Windows 7/SP1 (32 位、64 位)、Windows 8/Windows 8.1 (32 位、64 位)、win10 (32 位、64 位) 操作系统。

8. 界面简洁直观，以上所有功能都在同一软件界面里实现，为了保证产品的兼容性和稳定性，所有功能是同一生产厂商和同一产品所能实现的功能，不得通过多个产品组合来实现。主要功能实现单键操作；有单键恢复功能，功能操作反应迅速，稳定可靠。

9. 软件功能参数：

9.1 屏幕广播：把教师计算机屏幕广播给全体学生或指定的部分学生，在广播的过程中教师随时可以添加或取消选定的学生。学生能同时听到教师麦克风、教师计算机播放的声音。具有暂停广播功能，实现同步和异步广播教学，并在广播过程中学生可看到教师摄像头画面。广播教学的同时可进行屏幕录制，把整个讲课过程录制成视频文件，可作为精品课程，方便学生回顾学习。

9.2 数字教学频道广播：支持不少于 8 路数字频道教学，包含模拟设备频道，如笔记本电脑、实物展台等媒体设备，广播时能够达到原始分辨率，学生端可自行选择频道，以实现差异化教学。

9.3 外接设备直播：教师将外接设备如外接笔记本电脑、视频展示台、VCD、DVD、录音机、录像机、摄像机等的音视频信号的内容广播给学生。

9.4 分组：分组支持随意选中学生拖拽分组，完成之后可按照分好的组别进行分组教学和分组讨论。分组教学功能支持广播教学、多种模式语音教学、音视频媒体教学、远程设置等操作。分组讨论内容支持文字、表情、图片、截图、共享文件、语音（语音讨论支持录音）等。

9.5 学生监视和辅导：教师能监视所有学生屏幕，同时教师能对学生的应用程序和进程进行管理。

9.6 班级模型：提供班级模型视图，视图显示中可显示学生机电脑桌面（缩图），教师可设置学生桌面更新时间间隔。缩图

大小可调节，支持标尺显示，学生图标支持座位号显示，座位表设置和验证座位号，锁定和解除锁定座位表。座位表排序。详细资料显示学生姓名，语音设备状态，进程数，分组等信息。

9.7 课堂管理：教师可以有选择地限制学生电脑程序使用、U盘使用、网页浏览，允许教师对不同的学生设置不同的策略。提供关闭学生运行程序或浏览网页快捷方式，并能够直接添加为黑白名单程序；可远程开关机、远程登录 windows、远程打开或关闭应用程序、远程设置学生机属性，如屏幕分辨率、录音和回放音量、卸载密码和热键等。

9.8 考勤统计功能，提供学生点名注册功能，并可将点名结果直接应用到班级模型，并可导出点名信息。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提供实名验证。

9.9 随堂测验：测验支持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和口语题，自动评分和统计正确率。

9.10 标准化考试：标准考试过程中支持断线重连、异常情况(断电等)恢复考试进度继续考试。考试结束后可自动评分，并形成统计分析图。标准考试支持选择题，判断题，问答题，填空题，选错题，连线题，图片选择题，支持 AB 卷乱序执行、word 试题导入等。标准化考试同时，可以向所有学生播放音视频文件，可设置定时播放，用于听力部分。

9.11 自定义口语考试：系统完全覆盖朗读、复述、演讲、问答和讨论等题型，教师可以现场编辑或预设考试内容，支持声音、文字、图片和视频等素材，并可设置多种分组，同组的学生可以语音交流，每个学生的音频材料都可以录制成单独的文件，考试结束时提交到教师端指定目录下。

9.12 各类标准化口语考试：支持英语专业四、八级口语考试，考试操作过程中，监考教师无需预先进行试卷切割编辑，在输入考生信息及考试音视频材料后，可以实现一键启动考试，整个考试过程全自动。考试过程中，能够实现教师端与学生端录音文件双备份。

9.13 设备检测：教师端统一检测学生端语音设备，提示教师学生端语音设备存在的问题（包括：数字语音终端、耳机和麦克风问题）。

9.14 自主学习：采用流媒体技术，支持 60 个终端对同一文件或不同文件同时点播时仍然流畅。学生能够自行打开资源服务器中的节目，节目不但包括文本、Office 文件、PDF、Flash，还包括音视频媒体，如 WAV、MP3、MPEG1、MPEG2、MPEG4、RA、RM、RMVB、WMA、WMV、DIVX、XVID、AVI 等媒体格式；同时支持对视频实时跟读功能，支持变速不变调、波形对比、影文同步，支持循环播放。

9.15 资源管理：教师对教学资源进行管理，可添加音视频文件、复读课件以及各种类型的文档，可上传、修改、删除，并可检索资源库中的全部资源，方便学生自主学习，开展自主复读训练、自主测验等。

9.16 语音广播：可将教师的麦克风、电脑声音和外设音源的声音广播给学生。

		<p>9.17 学生发言：教师可以在广播时，可以指定学生发言，所有学生都能听到正在发言的学生声音，也可以设定教师与该学生单独通道对讲。</p> <p>9.18 全程录音：教师和学生在上课过程中可随时能进行全程录音，录音源可设定：麦克风+电脑声音+教师声音。录音结束后，教师一键操作即可执行所有学生复听功能。</p> <p>9.19 口语训练：流媒体传输媒体文件，无需向学生发送和共享文件，教师可以通过口语训练课件或媒体文件等指导学生进行跟读练习、网络复读。可通过原音和跟读的波形图对比纠正发音。支持音视频变速不变调播放（±50%）。口语训练课件编辑时可自动分句，导入字幕等，并且字幕、声音、视频编辑为同一文件，便于移动。</p> <p>9.20 同声传译：能实现随意指定译员。教师设定多路同声翻译的频道，为每一频道设定一个译员翻译原声的内容，原声的内容可以包括磁带、服务器或者本地的媒体文件，甚至教师本人的语音。作为译员的学生只能够收听原声，并且实时翻译为教师指定的语种；其他学生可以自由选择频道收听，能够同时听到原声和译员翻译的内容。</p>		
12	语音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高性能的音频采集芯片 2. 双声道立体声，采样率达到 48KHz，采样精度达 16 位，信噪比≥60dB，语音延迟在 50ms 内，语音失真度≤3% 3. 处理器和内存：400MHz 的数字信号处理器，32MB 的 SDRAM 内存 4. 立体声输入：2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带独立的 A/D） 5. 麦克风输入：1 个麦克风输入，输出 1 个立体声线路输出/电话出 6. USB 接口：USB 2.0 设备接口 7. 降噪：硬件降噪的麦克风输入 8. 音频压缩：ADPCM/MP3 硬件音频压缩 9. 侧音：有 10. 采样速率：8KHz-96KHz，比特/样本 16 位，24 位 	61	套
13	▲桌面云管理系统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 C/S 架构，支持跨网段、跨路由；无需改变现有网络结构或设置。 2. 通过虚拟技术实现不同品牌所有的计算机终端集中统一管理。 3. 采用磁盘虚拟化技术实现对终端硬盘及桌面的集中统一管理；将终端管理抽象为镜像、分组、磁盘三个子模块。 4. 可根据分布情况或用途对终端进行分组管理，分组数量不受限制。 5. 支持服务端自动发现客户端功能。即客户端首次加入服务器时，无需手工逐台添加并手工分配 IP 地址等。 6. 终端裸机开机连接服务器即可使用，无需任何手工逐台执行磁盘分区或磁盘分区命令。 7. 同一组终端可共享同一虚拟磁盘，同一磁盘可供多个分组同时共享，以最大限度的减少系统的安装和维护。 8. 虚拟磁盘中支持多个相同或不相同的系统及软件环境，各系 	61	点

		<p>统完全相互独立，且同时显示于引导选单上，实现一机多用。可指定引导选单上的任意系统作为默认引导系统。</p> <p>9. 多系统情况下，支持专属资料盘的设置，仅供某专属系统可见，支持共享盘的设置，可共享给某个或多个操作系统。</p> <p>10. 支持多个客户端同时作为管理端进行镜像制作、上传、修改和维护等，同时登陆服务器进行其他相关管理维护工作。凭密码可选择任意客户端登陆服务器，无需事先在服务器指定并授权某一客户端作为管理机。</p> <p>11. 支持自动修改计算机名称、IP 地址，支持 IP 地址的导入导出，支持 IP 占位。</p> <p>12. 在终端正常使用中，支持按需和完全两种系统部署方式，且可任意切换。完全部署时无需事先在服务器做任何缓存等设置或部署完成后在服务器做任何回写操作。</p> <p>13. 多系统情况下，进入任何一个系统可部署当前系统或其他任意系统，无需逐个系统进入并部署。可在服务端或客户端查看当前部署的系统、速度、剩余数据等。</p> <p>14. 完全部署或增量部署时，支持断点续传，有效防范各种有意无意的关机、断电、断网等引起的部署中断而需要全部重新部署的顾虑。当客户端开机或网络连接恢复正常时，服务端自动发现客户端并增量交付，无需手工干预。</p> <p>15. 系统部署或桌面交付采用广播和 P2P 的网络传输技术，采用 P2P 方式时，降低对服务器的压力，有效解决网络瓶颈和实现负载均衡，确保主干网不受太大影响。千兆网络环境下，一对 100 客户端的部署速度达到 1.5G/分钟以上，百兆网络环境下速度达到 500MB/分钟以上。</p> <p>16. 所有操作系统和软件环境都可部署在客户机本地，在访问不到服务器时仍可离线启动和使用，且不受启动次数或时间的限制。终端在每次关机重启还原的策略下，仍然可以进行个性化数据的保存。</p> <p>17. 支持本地硬盘保护还原策略，本地还原策略支持扇区级恢复。同时支持每次/天/周/月还原及手动还原等多种恢复策略。</p> <p>18. 可对虚拟磁盘中的系统及数据分区进行任意添加/收回/隐藏，不影响其他系统和分区。且无需对已经部署到本地的系统进行重新部署。</p> <p>19. 支持软件预注册、支持 USB 存储设备及光驱的开启/禁用，支持远程开关机，远程监控。</p>		
14	智能云一体机	<p>一、终端主机</p> <p>★1、CPU: ≥ 8 核心，主频 $\geq 2.9\text{GHz}$;</p> <p>2、内存容量: $\geq 16\text{GB}$;</p> <p>3、显卡类型: 集成显卡;</p> <p>4、硬盘: $\geq 2\text{TG}$ 固态;</p> <p>5、数据接口: $\geq 4 \times \text{USB3.1}$, $\geq 2 \times \text{USB3.2}$;</p> <p>6、音频接口: $\geq 1 \times$ 耳机输出接口, $\geq 1 \times$ 麦克风输入接口;</p> <p>7、视频接口: $\geq 1 \times \text{VGA}$, $\geq 1 \times \text{HDMI}$;</p> <p>8、网络接口: $\geq 1 \times \text{RJ45}$ (网络接口);</p> <p>9、配置键盘、鼠标;</p>	1	台

		<p>10、配置 WIN10 及以上 home 版操作系统。</p> <p>二、显示器</p> <p>1、面板尺寸：≥22 英寸屏幕；</p> <p>2、分辨率：≥1920*1080；</p> <p>3、刷新率：≥75HZ；</p> <p>4、接口类型：支持 VGA、HDMI 输入。</p>		
15	智慧教学 课堂互动 管理系统	<p>一、基础功能</p> <p>1. 系统支持适配多终端的使用场景需求，教师端支持网页端、PC 端、移动端 H5（同时具有 iOS 及 Android）；学生端支持移动端 H5（同时具有 iOS 及 Android）、微信公众号端；各个终端之间可自由切换，所有操作数据均可实时同步；系统在适配多终端时具有可迭代拓展性，满足在 HarmonyOS 系统上运行的使用需求；</p> <p>2. 系统支持过程性教学全流程，满足课前备课、课上互动、课后训练、复课评课的整体的使用需求；</p> <p>3. 系统支持使用中间库方式来获取数据中心的标准数据。对于第三方应用程序提供基于 OAuth2.0 的授权认证数据访问管理功能；</p> <p>4. 系统支持不同权限身份有不同用户层级功能，至少包含学校管理员、教师、学生三种身份；支持对基本信息提供维护功能，包括基本信息添加、修改、删除、组织机构信息添加、修改删除、同时提供批量导入、导出、删除功能；</p> <p>4.1 学校管理模块：</p> <p>1) 创建、查看院系信息、修改院系名称、查看各院系相应的自然班列表；</p> <p>2) 查看自然班信息、修改自然班名称和年级、管理各班级下的学生账号。支持班级名称搜索；</p> <p>3) 查看教学班信息；修改教学班名称、年级、所属院系和授课教师信息；管理各班级下的学生账号；为教学班选择相应的课程、关联相关应用。支持院系和年级筛选和班级名称搜索；</p> <p>4) 为学校建立各课程的代码和名称信息，并支持修改，课程未使用情况下支持删除；</p> <p>5) 查看和修改教师账号信息；</p> <p>6) 查看和修改教师账号信息；初始化学生账号密码。支持院系筛选和姓名、学号搜索。</p> <p>4.2 教师管理模块：</p> <p>1) 查看教学班信息，管理班级学生（修改学生信息、初始化学生账号密码、移除学生）；为教学班关联相应应用；创建教学班，通过开放班级密码形式让学生加入班级；</p> <p>2) 查看各应用班级成绩数据和查看该教师在各应用以及平台资源库的工作量。支持导出成绩报表；</p> <p>4.3 学生管理模块：</p> <p>1) 查看平台各应用的消息和通知；</p> <p>2) 查看和编辑账户信息、修改账户密码；</p> <p>3) 查看我的班级信息；</p> <p>4) 可通过验证码加入新班级；</p>	1	套

	<p>5) 我的统计模块;</p> <p>6) 查看所有应用系统中的学习成绩。</p> <p>5. 系统支持站内消息服务, 针对不同用户进行分级授权分级管理, 级别可分配系统的不同角色, 发送对象可以发送至不同应用、班级以及学生个人; 面向系统层面可以向学生发送通知消息, 也可以发送普通消息。</p> <p>二、备课功能</p> <p>1. 支持教师课前创建课堂功能, 创建时可选择邀请学生加入课堂、支持对已加入的学生进行管理、支持对课堂信息进行编辑的功能、支持管理或删除课堂的功能;</p> <p>2. 支持教师备课过程中上传课件、录入单题、课堂测验的功能需求;</p> <p>3. 课件: 支持教师上传教学文档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DOC、DOCX、PPT、PPTX、XLS、WPS、PDF 等;</p> <p>4. 单题: 支持教师录入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等常见测验题型, 还支持设置答题时长、标准答案、答案解析等内容;</p> <p>5. 课堂测验: 支持教师选择录入的单题进行组成测验进行发布。</p> <p>三、课上功能</p> <p>1. 系统具备教师快捷工具栏功能, 教师课上所有互动均可通过工具栏快速调用; 工具栏支持教师 PC 端和移动端 H5, 当教师课上走动到学生中间教学时可以使用时候移动端 H5 进行操控, 移动端 H5 所有互动均可通过工具栏快速调用, 操控功能同步在 PC 端同屏显示。</p> <p>2. 签到: 支持二维码签到模式。</p> <p>2.1 支持签到结果实时可视化展示(可显示学生头像、姓名等);</p> <p>2.2 支持签到过程中, 教师可根据实际实时修改签到状态, 可实时查看已签到学生名单、未签到名单;</p> <p>2.3 支持签到结束后可对签到结果进行修改, 并可在成绩模块中导出。</p> <p>3. 测验: 教师可通过 PC 端和移动端 H5 开启测验发起答题互动功能, 支持学生通过移动端 H5 或微信公众号端进行答题;</p> <p>3.1 支持教师开启测验之前设置限时答题或不限时答题, 选择限时答题时可设置答题时长;</p> <p>3.2 支持教师开启测验后, 学生移动端 H5 或微信公众号端自动提示测验信息;</p> <p>3.3 支持学生答题情况实时通过柱状图可视化展示, 包括已答、未答学生名单, 答案分布;</p> <p>3.4 当答题时间不足时, 支持教师手动对答题时间进行延长;</p> <p>3.5 支持已结束的答题继续开启答题;</p> <p>3.6 支持给答题结束的学生进行加分表扬, 并可在成绩模块中导出。</p> <p>4. 随机点人: 支持教师通过 PC 端和移动端 H5 开启随机点人回答问题的功能。界面支持呈现学生头像, 开启后学生头像随机点亮, 教师随机选择确定学生回答问题, 回答结束后教师可对学生作答表现进行加分评价。</p>		
--	--	--	--

	<p>5. 讨论：支持教师通过 PC 端和移动端 H5 创建一个讨论主题展开线上讨论，学生通过移动端 H5 或微信公众号端发送文字参与讨论，讨论内容支持词云样式展示。</p> <p>6. 课件：支持教师通过 PC 端和移动端 H5 打开备课上传的课件或资料进行授课，同时支持在没有备课的情况下，教师灵活应用打开 U 盘或电脑内、进行授课的使用需求。</p> <p>7. 快测：支持教师通过 PC 端和移动端 H5 在课堂上发起快测的功能，支持自动截图作为题目，可一键发布答题；支持快速一键发起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答题，并可设置限时或不限时答题；支持查看答题数据统计，查看每个选项答题名单，未提交名单。</p> <p>8. 支持教师在课堂上通过工具栏调用白板工具。</p> <p>9. 为方便教师移动授课的需求，支持根据学校需求付费开通语音指令功能。语音指令控制支持教师下达语音指令后，系统自动开启相应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打开签到、随机选人、白板、录制微课等。</p> <p>10. 支持教师使用移动端 H5 进行完整的移动授课的功能。</p> <p>10.1 支持教师操控 PPT 课件翻页、远程控制，教师操作可同步在教室屏幕上展现；</p> <p>10.2 支持教师发起签到功能，学生签到情况及数据同步在教室屏幕上展现；</p> <p>10.3 支持教师发起随机选人功能，选人实时情况及数据同步在教室屏幕上展现；</p> <p>11. 支持为学校单独付费开通教学直播功能，开通后学生可通过手机 APP 或微信公账号直接进入课堂在线上课，可实时查看老师讲课的课件，参与课堂互动，查看直播等操作。</p> <p>四、课后功能</p> <p>1. 作业：支持教师发布线上作业，设置提交截止时间，添加作业附件。教师可对作业进行批改，打回；学生可通过手机提交作业。</p> <p>2. 课堂结束后可生成以课堂时间线为轨迹的的授课过程记录，支持课后查看课堂中关键时间点环节对应的课件、微课、讨论、测验等；支持学生可以通过手机随时进行学习。</p> <p>3. 课堂结束后可生成对应的一课一报告，教师可以以时间线方式，适时查看上课完整记录，包括上课时间、上课时长、出勤率、讨论活跃度、测验正确率等进行课堂回顾与课堂反思。</p> <p>五、平时成绩管理</p> <p>1. 支持可视化课堂成绩管理界面，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历次参加答题，考勤等成绩的统计分析数据；</p> <p>2. 支持教师对测验分数进行个性化设置，支持一键导出测验、考勤成绩统计表。</p> <p>六、微课功能</p> <p>1. 语音转写</p> <p>1.1 为满足高校一带一路对外交流和教学需求，需支持中文、英文、俄文连续语音识别与实时转写，支持实时中译英、英译中、中译俄、俄译中。</p>		
--	--	--	--

	<p>1.2 中文转写准确率不低于 95%，英文转写准确率不低于 92%。</p> <p>1.3 支持自动提取出转写文字中的重点和关键点并形成微课关键词。</p> <p>1.4 系统转写翻译交互响应时间需≤200ms。</p> <p>1.5 系统具有文本顺滑、标点识别、自然语言处理能力，支持优化识别结果。</p> <p>1.6 系统具有语气词过滤功能，支持语气词和重复多余的词汇自动过滤功能，以保证文稿的规整性。</p> <p>2. 字幕功能</p> <p>2.1 支持开始录制前切换转写的字幕语种，转写字幕支持选择切换成中文、英文、俄文、中英混合的语种识别模式。</p> <p>2.2 支持在开始录制前设置翻译字幕语种，当转写字幕为中文、中英混合时翻译字幕可以选择英文、俄文语种。转写字幕为英文、俄文的时候翻译字幕可以选择中文的语种。</p> <p>2.3 支持转写及翻译字幕的上屏展示，支持转写、翻译字幕单独或同时上屏展示。</p> <p>3. 系统录制功能</p> <p>3.1 支持教师录制的课程独立存储于教师个人账号下。不同账号间的数据进行隔离，保证数据安全性和私密性；</p> <p>3.2 系统支持录制开始后，显示 3 秒倒计时，避免无效画面被录制；</p> <p>3.3 支持用户通过软件一键开启或结束微课录制；</p> <p>3.4 支持同时录制系统和麦克风声音，也可以选择单独录制麦克风或者系统声音；</p> <p>3.5 支持根据场景需要灵活设置字幕条的位置、宽高、字幕条透明度、文字的字体、字幕条的显示/隐藏状态，支持全屏显示字幕；</p> <p>3.6 支持结束课程录制时屏幕页面出现二维码，学生可扫码查看课程视频、文本及对应翻译内容；</p> <p>3.7 支持结束录制的课程自动上传至云端形成教师个人微课库，支持断点续传；</p> <p>3.8 支持微课分享教师可自主选择是否分享到学校、其他教师或公开链接；</p> <p>3.9 支持自动提取出转写文字关键内容并形成课程关键词展示在字幕区域；</p> <p>3.10 支持实录课程中在同一页面展示教学录屏+文本+关键帧，支持通过搜索框输入文字的形式进行定位搜索，支持点击文本区域、关键帧、关键要点标识等方式快速精准定位对应视频内容。</p> <p>4 系统设置功能</p> <p>4.1 字幕设置：支持选择字幕条展开或收起，选择字幕条是否置顶，字幕条展示语种（包括中文、英文、俄文、中英混合等），支持选择双语模式下字幕展示形式，选择字幕字体、字体大小、字体颜色，支持设置字幕条背景透明度；</p> <p>4.2 录制设置：支持录制麦克风切换，选择画面源，支持全屏录制，支持选择录制视频质量（包括流畅、标清、高清、超清）</p>		
--	---	--	--

		<p>及转写模式（混音模式、麦克风模系统音模式）；支持设置录制结束是否显示二维码，是否自动保存；</p> <p>4.3 专业词库：支持教师添加专业专有名词到词库内，以提升转写识别准确率，添加后立即生效；</p> <p>4.4 文件存储：支持选择转文件缓存位置、视频录制默认自动结束时间不少于 2 小时，支持修改为 4 小时或 8 小时录制时长。</p> <p>5. 个人微课管理</p> <p>5.1 支持在录制结束后，教师对实录转写内容进行二次编辑，支持通过选择课程时间线进行视频截取和单独存储；</p> <p>5.2 支持教师对录制好的课程进行标签打点、视频重命名、移动到其他文件夹、删除微课等操作；</p> <p>5.3 支持在录制结束后，教师可对转写文本进行修改，支持关键词展示；</p> <p>5.4 支持手动视频打点，可以选择视频某一个关键帧设置知识点标签、重难点标签和笔记内容；</p> <p>5.5 支持录制好课程内容视频视图播放、图文视图播放，视频视图播放时支持倍速播放（倍速可选择 0.5\0.75\1\1.25\1.5\2 倍速）、选择播放视频的声音大小、全屏展示播放；</p> <p>5.6 支持课程内容下载功能，支持下载视频文件、下载字幕、下载音频，下载视频时可以选择下载的视频范围。</p> <p>6. 微课资源管理</p> <p>6.1 微课管理：支持录制结束后，院校的管理员在后台查看对应院系和学校全部的微课资源。同时支持教师自己的微课分享到学校课程中心、分享给其他教师或公开链接分享。</p> <p>6.2 支持学校管理员和学院管理员对全校/全院系微课资源的管理，支持对封面、教师名称、资源名称、上传时间的列表查看，支持修改微课名称。</p> <p>6.3 校本课程库支持全校老师和学生进行学习，支持按照微课的观看次数、收藏数、评论数等进行学习数据统计。</p> <p>6.4 支持用户按照上传教师姓名或微课名称进行微课的搜索。</p> <p>6.5 微课数据看板：支持按微课总量、按学院专业进行微课数据统计，支持教师上传微课数量统计、支持微课的观看、点赞、评论量统计。</p>		
16	智慧黑板	<p>1. 整机屏幕采用≥ 86英寸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屏幕图像分辨率$\geq 3840*2160$，具备防眩光效果。</p> <p>2. 采用电容触控感应技术，支持 20 点触控及同时书写，触摸分辨率$\geq 32767 \times 32767$。</p> <p>3. 定位精度$\leq \pm 1.5\text{mm}$，最小识别直径$\leq 8\text{mm}$，触摸响应时间：$\leq 8\text{ms}$。</p> <p>4. Windows 系统下触摸书写延迟$\leq 60\text{ms}$。</p> <p>5. 系统通道切换速度小于等于 1 秒，通道切换小于等于 4 秒，切换后即可达到触摸状态。</p> <p>6. 屏体亮度$\geq 350\text{cd}/\text{M}^2$，色彩覆盖率$\geq 85\%\text{NTSC}$，对比度$\geq 1200: 1$，最大可视角度$\geq 178$度。</p> <p>7. 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p>	1	台

	<p>线，外观简洁。</p> <p>8. 主屏表面硬度$\geq 7H$，透光率$\geq 90\%$。</p> <p>9. 整机（含副板）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直接书写，副板支持磁吸。</p> <p>10. 整机屏体无需操作即可实现蓝光防护，具备物理防蓝光（过滤蓝光）功能，有效抗蓝光、防眩光，通过低蓝光护眼认证。</p> <p>11. 整机具备智能护眼功能，兼顾师生视力保护与使用习惯。</p> <p>12. 整机提供前置输入接口，不少于1路前置HDMI接口（非转接方式）及2路前置双通道USB 3.0接口（Windows和Android系统均能被识别，无需分区），≥ 1路Type-C，至少支持快充，投屏，反向触控，方便教学操作。</p> <p>13. 整机前置按键，包含开关机、护眼、录课、安卓主页、音量加减。</p> <p>14. 支持课堂简易录课功能，录制屏幕及整机半径8米内课堂现场音频，辅助教师课后教学研究。</p> <p>15. 整机前置面板支持一键还原，要求针孔设计，防止学生误操作。</p> <p>16. 整机采用全贴合技术，改善显示及触控效果。</p> <p>17. 整机内置环境监测传感器，包含温湿度和光感传感器。</p> <p>18. 每台机器配置≥ 1支教学智能笔，整机包含1个磁吸充电收纳槽，用于智能笔的收纳和无线充电。</p> <p>19. 支持内置2麦线性阵列拾音麦克风，拾音距离不少于10米，方便录制教师人声。</p> <p>20. 支持内置广角摄像头，像素≥ 1300万，摄像头具备下倾设计，角度$\geq 15^\circ$，广角角度$\geq 120^\circ$，方便全教室场景拍摄。</p> <p>21. 支持直接扫描系统提供的二维码进行在线客服问题报修。</p> <p>22. 为提高无线信号接发稳定性并避免信号遮挡，整机内置路由模块，支持2.4G/5G双频wifi模块，满足802.11a/b/g/n/ac，增强信号传输。</p> <p>23. 为方便教学使用，整机双系统下均支持手势调出中控导航系统，实现中控导航、系统切换、系统工具功能调取。</p> <p>24. 整机支持多种手势操作，支持多窗口切换、最小化、亮息屏、降半屏、中控菜单。</p> <p>25. 整机内置蓝牙模块，蓝牙版本≥ 5.2。</p> <p>26. 整机前置2*25W扬声器，额定总功率$\geq 50W$。</p> <p>27. 只需一根网线，即可满足windows和Android双系统的上网功能需求。</p> <p>28. 为方便教师应用，后置输入接口具备≥ 2路HDMI，≥ 1路VGA，≥ 2路USB-A，≥ 1路USB-B，≥ 1路AV，≥ 1路Audio 3.5mm，≥ 1路RS232，≥ 1路RJ45，≥ 1路YPBPR。</p> <p>29. 为方便教师应用，后置输出接口具备≥ 1路Audio 3.5mm，≥ 1路AV，≥ 1路HDMI，≥ 1路S/PDIF。</p> <p>30. 支持整机大屏开关、电脑开开关和节能键三合一。</p> <p>31. 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在插拔式电脑未锁定的情况下，不给插拔式电脑供电。</p> <p>32. 整机符合GB 21520-2015的能源效率等级1级要求。</p>		
--	---	--	--

	<p>33. 整机具有防浪涌、防静电、防辐射、防划伤、触摸屏防遮挡等安全保护措施。</p> <p>34. 整机内置 AP 路由模块，支持不少于 50 个学生端同时连接到整机自发的 AP 路由网络，并能够顺畅同步接收整机教师端组播推送的视频、课件教学画面，学生端无需连接到外部无线路由器，降低部署复杂度。</p> <p>35. 整机 Android 主板具备四核 CPU，配置$\geq 3G$ RAM，$\geq 16G$ ROM。</p> <p>36. 安卓系统具备文件浏览功能，可实现文件分类，选定、全选、复制、粘贴、删除、一键发送、二维码分享等功能。</p> <p>37. 交互平板具有悬浮菜单，可通过两指调用到屏幕任意位置；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均可调用悬浮菜单，悬浮菜单具有一键启用应用软件、随时批注、擦除，切换信号源等功能，悬浮菜单中的信号源支持自定义修改且可一键直达常用信号源。</p> <p>38. 标配智能笔需支持上下翻页，飞鼠和虚拟激光笔功能，需支持与大屏一体机实现磁吸充电，支持标配智能笔贴放至大屏一体机磁吸凹槽后可自动登录教学应用系统，无需教师手动输入账号和密码，保护教师隐私。</p> <p>39. 在教学系统运行环境下，智能笔可通过一个按键切换画笔颜色与板擦，支持一键切换颜色不少于 2 种，且支持教师自定义，满足教师教学应用需要。</p> <p>40. 标配智能笔在一体机大屏端教学系统运行环境下针对 Windows 系统和教学系统支持语音指令能力，能够通过语音指令操作 Windows 系统和教学系统的相关功能，满足教师移动教学需要。</p> <p>二、OPS 性能参数要求</p> <p>1. 整机架构：为降低电脑模块维护成本，接口严格遵循 Intel 相关规范，针脚数为行业通用$\leq 80Pin$，与大屏无单独接线。</p> <p>2. 为保证产品安全性，采用螺丝固定，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p> <p>3. CPU 采用 Intel 第 10 代酷睿 I5 处理器；内存$\geq 8G$ DDR4；硬盘$\geq 256G$ SSD。</p> <p>4. USB 接口要求：USB3.0≥ 3，USB2.0≥ 3。</p> <p>5. 其他接口要求：网络接口不少于 1 个，DP 输出接口不少于 1 个，HDMI 不少于 1 个，耳机不少于 1 个，麦克风输入接口不少于 1 个。</p> <p>6. Wifi：支持 802.11b/g/n；蓝牙支持 Bluetooth 4.2 及以上。</p> <p>三、课堂管家系统</p> <p>1. 系统支持课堂教室环境数据展示，包括温湿度等数据。</p> <p>2. 系统支持教学软件一键修复、音频源一键切换、一键磁盘清理、广告弹窗拦截、网络连接状态显示。</p> <p>3. 系统支持远程集中管控，可查看大屏运行状态，可实现设备远程解锁屏、锁屏、远程开关机、远程打铃功能。</p> <p>4. 系统支持 OPS 运行状态监控、远程系统还原、远程软件安装、远程弹窗拦截、远程桌面显示功能、远程摄像头实时画面显示功能。</p>		
--	--	--	--

		<p>5. 系统支持远程课堂巡视与音视频广播功能，支持远程信道切换、图像模式切换功能。</p> <p>6. 系统支持设备异常状态监控上报功能，并支持设备软硬件使用数据分析功能。</p>		
17	AI 等响度 音响	<p>1、采用功放及有源音箱一体化设计。一套音箱由主音箱及副音箱组成。采用壁挂式音箱设计，音箱即可满足教室多媒体播音、教师扩声的需求。</p> <p>2、每个音箱 4 个全频单元+1 高音单元喇叭，波束成形核心算法，声音均匀传递，教学场景无差别覆盖。</p> <p>3、输出额定功率：60W。端口：电源*1、Line in*1、Line out*1、U 盘接口*1。</p> <p>4、自适应滤波处理技术，啸叫杂音无感知抑制。</p> <p>5、采用专业音频 DSP 处理器，时延小于 20ms，拾音扩音无可感知回声。</p> <p>6、A. I. 环境自适应技术，有效保障教学环境，复杂教室场景扩声更清晰。</p> <p>7、双模式智能切换，专业级音响音质，教学音色真实还原。</p> <p>8、无线麦克风自动配对，移动端蓝牙自由拓展。</p> <p>9、APP 智能调整教室适配状态，声学建议一键生成。</p> <p>10、支持蓝牙无线接收，方便老师分享移动设备上的音频。蓝牙支持密码模式，防止学生连接。</p> <p>11、额定输出功率：60W/单只音箱。</p> <p>12、额定阻抗：8Ω/单只音箱。</p> <p>13、灵敏度（2.83V 1m）：98 dB SPL。</p> <p>14、最大输出声压级：113 Db SPL。</p> <p>15、有效频率范围（-10dB）：80 Hz - 20 KHz。</p> <p>16、垂直覆盖角范围（A 计权）：45°。</p> <p>17、垂直覆盖角轴向偏离范围：30°。</p> <p>18、有线连接：支持 Line in*1。</p> <p>19、无线连接：支持 sub 1G 无线麦克风连接，支持红外对码，支持蓝牙 5.2。</p> <p>20、模式切换：支持音乐模式与扩音模式的自动切换。</p> <p>21、房间适配：支持通过配套 APP，实现与教室环境的最优适配。</p> <p>22、支持通过配套 APP，进行教室声学测量并提供改进建议。</p> <p>物理规格：</p> <p>23、发声单元：4*3 英寸钕铁硼纸盆振膜全频单元/单只音箱；1*2 英寸 25 芯蚕丝振膜高音单元/单只音箱。</p> <p>24、箱体尺寸：约 120mm*165mm*495mm。</p>	1	套
18	USB 高清摄像机	<p>1. 传感器类型：1/2.5 英寸，CMOS，有效像素 829 万。</p> <p>2. 支持 4K 超高清，超高清清晰度配合超高分辨率，最大可提供 4K@30fps/25fps 图像编码输出，同时向下兼容 1080p，720p 等分辨率。</p> <p>3. 镜头一焦距：f=3.5mm，水平视场角：84°。</p> <p>4. 镜头二焦距：f=2.8mm，水平视场角：120°。</p> <p>5. 支持 WDR，轻松应对不同光照环境，同时具用 2D 和 3D 降噪</p>	1	个

		算法，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 $\geq 55\text{dB}$ 。 6. 全功能 USB 3.0 接口，供电、视频、音频于一体。 7. 内置麦克风阵列，采用噪声抑制算法，可全向拾音，拾音距离高达 6 米。		
19	教师主控桌	教师讲桌：参考尺寸：长 1600mm*宽 800mm*高 760mm，可定制桌面采用 25mm 厚免漆饰面板，环保等级符合 E0 级环保标准，桌面安装显示器隐藏设备，不用显示器可隐藏到桌面内，桌体可根据用户需求定制功能柜，桌面以下桌体采用钢制结构，具备检修柜门，安装把手，桌腿采用 25mm*50mm 钢管，壁厚不低于 1.0mm，侧面装饰钢板，金属部件表面静电喷涂。	1	张
20	教师椅	材质 高档网布+塑胶+镀铬碳钢 产品展示尺寸 (cm) 约 60*50*128 产品包装尺寸 (cm) 约 59*30*55.5 产品承重量 (kg) ≥ 11.5 产品包装重量 (kg) 约 13 主色调 黑色	1	把
21	学生云终端	1. 为简化管理维护，所有终端均需采用 X86 架构，且为国内自主品牌； 2.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ntel 第 6 代 I5 处理器（处理器主频 $\geq 2.7\text{GHz}$ ） ≥ 4 核 4 线程； 3. 配置内存容量 $\geq 8\text{GB DDR4}$ （最大可扩展至 32GB）；内置存储空间 $\geq 256\text{GB SSD}$ ； 4. 为保证声音质量，声卡采用 Realtek 芯片或更高规格； 5. 接口：USB 口 ≥ 8 个（USB 3.0 口 ≥ 4 个），1 个千兆网口，1 个 VGA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支持扩展内存，扩展 2.5 寸硬盘，扩展 WIFI 模块； 6. 为保证产品便于安装，产品需提供支持标准背挂装置； 7. 整机支持智能转速调节风扇和铜管侧出风散热器； 8. 为保证产品安全性，主机机身需有密码挂锁锁孔，支持加锁； 9. 为了高稳定可靠，整机为一体化小型机箱，尺寸 $\leq 180*180*36\text{mm}$ 。	60	台
22	教学耳机	1. 头戴包耳式、自适应调节头梁；不锈钢梁抗拉。 2. 抗拉伸绳设计，信号线内部带纤维编织网。加强的线卡设计，抗拉。 3. 直径 50 毫米的大喇叭，中、低音效果更好。 4. 全指向 $-42\text{dB} \pm 1\text{dB}$ 咪头，教学耳机在环境使用中，指定灵敏度。	61	副
23	学生显示器	≥ 21.5 寸， $\geq 1920*1080$ ，VGA 接口，支持壁挂	60	台
24	键鼠套装	接口 USB 免驱动 特性 键盘人体工程学无框设计，个性、键盘采用新型排水孔结构，防水性能出色。鼠标默认 1000DPI，强光学引擎，移动速度 30 英寸/秒，加速度高达 20G	61	套
25	学生桌椅	1. 参考尺寸：L1200*W500*H750mm。 2. 两联桌，桌子材料采用 16mm 双贴面三聚氰胺板，木结构，	60	套

		颜色为蓝白相间（可根据学校要求进行调整）。 3. 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利用自动封边机，对板材截面进行封边，粘力强，密封性好，外形美观，经久耐用。选用 ABS 连接件，牢固耐用。 4. 带背靠的椅子，坚实耐用，靠背高 350mm，椅高 380-420mm，面板尺寸 350*400mm，颜色根据桌子色彩进行搭配。		
26	网络交换机	网络标准 IEEE 802.3 、 IEEE 802.3u、 IEEE 802.3x 端口 24 个 100/1000Mbps RJ45 端口 参考尺寸 294mm*180mm*44mm	3	台
27	机柜	规格：600*600*1000mm 1. 颜色：机身为黑色，符合机房环境 2. 符合 19 寸标准前面安装梁带有安装孔位标志，方便施工 3.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形成整机，组装式结构，安装方便 4. 玻璃门：豪华旋转锁，钢化玻璃前门承受力度高结构牢固 5. 后门网孔门：方便设备散热，美观度好经济实用	1	台
28	站立式演讲台	参考桌面尺寸：580*400*18mm 表面工艺：PU 静电喷涂 桌面承重：≥60kg 升降范围：720-1090mm 参考外观尺寸：690*500*720-1090mm 调节档位：无极气动 主要材质：吸塑板，优质钢架 颜色：枫木色/白色	2	台
29	视频展台	像素≥1080P，幅面 A3 幅面，出图反应时间 ≤1 秒，USB 类型 USB2.0，视频格式 AVI/MP4，帧率 30FPS@1920*1080，HDMI/VGA/USB	2	台
30	麦克风	话筒音响一体，大音量，蓝牙话筒，带音箱麦克风一体式无线话筒	4	套
31	无线 AP	1、网络协议及传输协议：支持标准的 802.11ax 协议，内置支持蓝牙物联网协议； 2、最高传输速率 整机最大接入速率不低于：6.5Gbps； 3、频率范围：工作频段：2400~2483.5MHz (b/g/n/ac,BT: BLE, VHT40) 5725~5850MHz (a/n/ac, VHT80) 5150~5350MHz (a/n/ac/ax, HE160)； 4、网络接口：千兆电口≥3，支持 Console 口； 5、内置智能天线，整机三射频；整机最大支持 10 条空间流，其中 5G 频段空间流不低于 6 条； 6、支持学校现有 M18000-WS 无线 AC 板卡统一管理。	1	台
32	教室环境改造	顶面造型吊顶 1、轻钢龙骨与木龙骨及木工板结合，石膏板饰面。 2、造型复杂另行计费，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 顶面透光软膜天花吊顶 1、根据吊顶造型四周固定 2.5*2.5cm 支撑龙骨 2、定制透光膜 特定光源 人工安装费用及损耗，质保两年 顶面乳胶漆	1	项

		<p>1、基层类型：基层处理</p> <p>2、腻子种类：白水泥腻子三遍</p> <p>3、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乳胶漆一底二面</p> <p>4、面料涂料参考品牌：立邦、多乐士、三棵树</p> <p>墙面聚酯纤维板</p> <p>1、满铺石膏板或欧松板进行基层调平，聚酯纤维板造型贴面</p> <p>2、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p> <p>不锈钢踢脚线</p> <p>1、石膏板或欧松板基层，定制成品不锈钢贴面</p> <p>2、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p> <p>地面自流平处理</p> <p>1、密实型或多用途界面处理剂按照 1: 1 比例兑水稀释后进行封闭打底</p> <p>2、运用专业工具将搅拌物抹匀，厚度为 2mm-4mm，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p> <p>PVC 塑胶地板</p> <p>1、基面处理，用手提磨机合金片或水磨机表面打磨粗糙，清扫干净地面</p> <p>2、定制塑胶地板，在自流平材料施工完成地面上涂抹界面剂材料，比例为 0.1kg/m²，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p> <p>灯具及开关面板</p> <p>1、照明灯具，开关面板含人工安装。</p> <p>强弱电改造</p> <p>1、根据现场物联及其他设备的要求进行现场强弱电改造，满足照明插座及其他设备的正常使用，铺设方式为暗铺</p> <p>2、电线采用优质电线；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p> <p>窗帘</p> <p>1、挡光窗帘含安装。</p> <p>入户门更换</p> <p>1、市场定制，钢制桌骨架，隔音效果，尺寸 2700×1200</p> <p>原顶面拆除、原地面拆除、教室内垃圾清运、材料搬运费、卫生保洁等人工及机械费用</p> <p>空气调节器 2 台</p> <p>吸顶嵌入式；支持独立除湿</p> <p>制冷功率：2000W</p> <p>冷暖类型：冷暖</p> <p>电辅加热：电辅加热</p> <p>推荐适用面积：20-30 m²</p> <p>制冷量：5000W</p>		
--	--	---	--	--

备注：

1.教室环境改造部分详细数量要求：

1	顶面造型吊顶	1、轻钢龙骨与木龙骨及木工板结合，石膏板饰面 2、造型复杂另行计费，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	M ²	91.5
2	顶面透光软膜 天花吊顶	1、根据吊顶造型四周固定 2.5*2.5cm 支撑龙骨 2、定制透光膜 特定光源 人工安装费用及损耗	M ²	35.7

3	顶面乳胶漆	1、基层类型：基层处理 2、腻子种类：白水泥腻子三遍 3、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乳胶漆一底二面 4、面料涂料参考品牌：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M ²	95.6
4	墙面聚酯纤维板	1、满铺石膏板或欧松板进行基层调平，聚酯纤维吸音板造型贴面，规格 1220mm×2440mm×9mm 2、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	M ²	102.3
5	不锈钢踢脚线	1、石膏板或欧松板基层，定制成品不锈钢贴面 2、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	M	37.4
6	地面自流平处理	1、密实型或多用途界面处理剂按照 1:1 比例兑水稀释后进行封闭打底 2、运用专业工具将搅拌物抹匀，厚度为 2mm-4mm，含材料人工辅材及损耗	M ²	91.5
7	PVC 塑胶地板	1、粘结层厚度、材料种类：基面处理，用手提磨机合金片或水磨机表面打磨粗糙，清扫干净地面，在自流平材料施工完成地面上涂抹界面剂材料，比例为 0.1kg/m ²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规格为 2.0mm×2000mm×2000mm	M	91.5
8	灯具及开关面板	1、开关面板 LED 光源 6000K 色温 参考品牌：欧普、西门子、德力西	项	1.0
9	强弱电改造	1、根据现场物联及其他设备的要求进行现场强弱电改造，满足照明插座及其他设备的正常使用，铺设方式为暗铺，（含室内中央空调放线） 2、电源线 1：线缆规格：60227IEC01 (BV)-2.5mm ² 3、电源线 2：规格：60227IEC01 (BV)-4mm ² 4、音频线：规格：144P 纯铜网音频线 5、音响线：规格：（无氧铜）400 型 6、超六类网线：规格：A600 超六类蓝色网线 7、视频射线：规格：SYWV-75-5 8、电源线 3：规格：ZR-RVV2*1.0 9、电源线 4：规格：ZR-RVV5*1.0	M ²	91.5
10	窗帘	1、挡光窗帘含安装。3200mm×4500mm×4mm	套	3.0
11	入户门更换	1、市场定制，钢制桌骨架，隔音效果，尺寸 2700mm×1200mm	套	2.0
12	原顶面拆除	1、顶面矿棉板拆除，搬运到校内指定位置	M ²	91.5
13	原地面拆除	1、地面静音地板拆除，搬运到校内指定位置	M ²	88.4
14	教室内垃圾清运	外运出学校	项	1.0
15	材料搬运	材料搬运	项	1.0
16	卫生保洁	卫生保洁	项	1.0

2. 质保及运维、培训要求：

整体项目软硬件质保三年；

报修后服务人员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 小时内排除故障，24 小时无法排除故障则提供备品以保证正常使用；

投标人须根据学校需求提供不限人次的培训，培训内容须包括整体环境、使用操作、日常维护等。

3. 项目对接整合及安全要求：

（1）本项目的系统软件部分需与学校智慧校园和一体化教学与资源平台进行对接和整合，包括但不限于用户信息对接（实现统一身份认证对接）、系统入口统一（面向校内用户的整合至信息门户和智慧校园 APP）、系统数据对接（与学校数据交换平台对接，实现数据交互），投标方需提供承诺函。

（2）整体项目平台在质保期内外如涉及系统安全问题需免费完成软件产品的网络安全漏洞修补等工作。

（3）整体项目系统软件平台在质保期外也需要免费提供系统及数据接口开放。

第四章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第一节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本《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是对本节《资格审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2	营业执照	提供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书面声明	按规定格式提供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资质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联合体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如允许）	
	信用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信用状况只依据下述查询平台（网址）发布的信息： （1）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http://zxgk.court.gov.cn/ ）； （3）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4）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http://www.gsxt.gov.cn/ ）	
	不存在禁止参与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及其投标文件内容应当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7 项规定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1. 资格审查办法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组建资格审查小组，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中的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本章第 2 条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3.1 资格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对各投标人依次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1) 有弄虚作假、向资格审查小组行贿等违法行为；
- (2) 不按照资格审查小组要求澄清、补正的。

3.2 投标文件澄清

3.2.1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资格审查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资格审查小组的要求。

3.3 资格审查结果

3.3.1 资格审查完成后，资格审查小组应该出具各投标人资格审查结果的书面意见。

3.3.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3.3.3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按废标处理。

第二节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本《评标办法前附表》是对本节《评标办法》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1. 符合性审查标准

条款号	评审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备注
3.1.1	形式 评审	投标人名称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给定格式要求，实质性内容齐全，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辨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如允许）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3.1.2	响应 性评 审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交货期、交货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质保期、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技术规格	符合实质性要求，偏离范围和项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权利义务	符合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未另行设定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采购人应承担的义务，未对投标人的义务予以削弱	
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投标产品不得			

			为进口产品（执行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2、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3.2.1 投标 报价	1 投 标 报 价 排 序	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符合价格扣除政策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计算、评审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如有政策性扣除的，按扣除后价格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有效投标报价出现相同的情况，则所投产品为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评审标准

3.1 符合性审查标准

3.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 详细评审

3.2.1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完成后，合格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开始评标工作。评标先做准备工作，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详细评审。

4.1 评标准备工作

评标委员会熟悉评标工作情况：

(1) 听取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项目情况的介绍；

(2) 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招标目的、采购范围、项目性质、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和主要商务条款；

(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4) 核对评标工作资料；

(5) 使用电子评标方式的，还应当熟悉电子评标系统使用方法。

4.2 符合性审查

4.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3) 投标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附加实质性条件的；

(4)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4.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中标后，按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按同比例修正各单价。

4.2.4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校核时，发现投标报价存在多处算术错误或漏项的，使得投标报价校核无法进行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4.3 详细评审

4.3.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4.2 款规定的投标价格调整方法进行价格调整。

4.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3.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1) 参数、规格偏离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
- (2) 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实质性条件。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4.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4.2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4.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5 评标结果

4.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如有政策性扣除的，按扣除后价格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4.5.2 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5. 其他

5.1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评标委员会一律不负责进行核查确认。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嫌疑的，或者由其他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投诉举报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提请有关监督部门另行立案调查，评标工作正常进行；有关监督部门调查确认弄虚作假情况属实的，如果该投标人已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的，由采购人依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依照推荐次序确定中标人。

5.2 投标人提供业绩、荣誉证书、各种资质、资格证书以及证明材料等文件及资料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如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则初审项目视为不通过；评分项目相应项不予计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本项目是_____平台建设,属于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子项目之一。

买 方：皖南医学院

电话：0553-3932052

卖 方：

电话：

买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公章)

本合同所采购的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小 计 (元)	备注
1				1			
2				1			
3				1			
4				1			
合计: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2)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3) 中标或成交公告；
- (4)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5)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四、 供货期限

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 10 日内将货物 **一次性** 送到买方指定的地点，由买方进行验收。

货物运输至买方指定地点到货物验收合格前，_____ 负责对货物承担安保义务。

五、 验收要求

(一) 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 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 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六、 付款方式

(一) 在甲方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甲方、乙方共管的乙方账户支付 100% 本《采购合同》约定的货款人民币 () 元。该共管账户下的资金所有权归属甲方，该账户下资金

仅用于支付本《采购合同》约定的货款。待乙方按甲方要求送达全部设备并完成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等，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收到全额增值税发票后，自甲方出具验收合格凭证之日起该账户资金所有权转移至乙方，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资金支取手续。若合同解除，该账户资金不发生所有权转移，由乙方将资金退回甲方指定账户。

(二) 付款银行信息：

甲方户名：皖南医学院

账 号：

开 户 行：

清算行号：

共管账户银行信息：

乙方户名：

账 号：

开 户 行：

清算行号：

七、售后服务

(一) 卖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36 个月。

(二) 卖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5 天 8 小时（工作时间）。

(三) 卖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2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买方有要求或必要时，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至买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 如卖方在接到买方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卖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 如卖方在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买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六)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之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收受人为皖南医学院，期限为

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 卖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0.5%，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 卖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 卖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 卖方将合同转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 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八) 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签约地点

本合同在皖南医学院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 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 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2)项方式处理：(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芜湖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 向芜湖市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皖南医学院

卖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

1. 投标人应按给定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可以扩展。评标办法、招标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此处未给出格式、章节的，请投标人自定格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

2. 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的，可为电子签章，或盖章后的扫描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应采用签字后的扫描件。

_____（项目名称）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 九、技术响应资料
-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十一、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致：皖南医学院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编号为_____（招标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接受你方在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约束条件。我方愿意以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投标总价，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全部澄清、修改、答疑补充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并交付货物及服务，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6. 我方同意按照你方要求提供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8.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网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2	招标编号	
3	分包号（无分包，不填写）	
4	投标总价	
...		

投 标 人：_____（单位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制造商	品牌	产地	发货地点	
					主机及标准附件	运输、保险、卸货	安装调试检验	培训及技术服务	其他	小计						
合计												/				

注：“单价”系指货物（服务）生产、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至指定地点）、安装（招标文件要求报价）、调试、检验、验收、试运行、技术服务、培训等所有应由投标人承担的各项费用及税金。

投标人：_____（单位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无需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监狱企业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需要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以下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

附：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标包号。未分包的，此处不填写）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许可证及级别	(如有)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关联企业	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备注						

(二) 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

1、投标人相关符合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注：投标人提供资料复印件。

1-2 制造商的相关资质证明（如有）

注：投标人提供资料复印件。

1-3 产品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如有）

注：投标人提供资料复印件。

1-4 其他要求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注：投标人提供资料复印件。

注意对照招标公告和评标办法规定，提供各类资质证明材料

(三)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皖南医学院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的条款	投标文件的条款	偏离说明	备注
1	交货地点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2	交货期				
3	质保期				
4	付款方式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列出，视为全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规格型号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备注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规格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列出，视为全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九、技术响应资料

(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1、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注：投标人应将投标产品拆分为相关主要部件分别描述。

2、货物（服务）说明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4、维保、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5、培训方案

6、所投货物（服务）的技术资料或样本或检测报告等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十一、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1. 承诺书（供参考）

承诺书

致：皖南医学院

我公司现参与皖南医学院高水平学科创新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三十三）第 包（项目编号：ZF2022-13-0960）投标，郑重承诺：

1. ……。

2. ……。

如我公司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2.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